

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经营合同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及国网物资有限公司发来的中标通知书，通知公司为“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1年第四十八批采购（营销项目第二次电能表（含用电信息采集）招标采购）”（招标编号：0711-210TL14422021）的中标单位，共中4个包，中标总金额为6,200.91万元。此次招标活动由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委托国网物资有限公司为招标代理机构，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公司已于2021年11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披露了《关于重大经营合同预中标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

一、中标项目的主要内容

公司在“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1年第四十八批采购（营销项目第二次电能表（含用电信息采集）招标采购）”共中4个包：分标SG2127-1108-23005“集中器及采集器（含台区融合终端）”的包13和包46、分标SG2127-1108-23006“专变采集终端（含能源控制器专变）”的包13和包37，中标总金额为人民币6,200.91万元。中标产品包括集中器、专变采集终端、能源控制器（专变）等产品。具体中标公示内容请查阅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s://ecp.sgcc.com.cn/ecp2.0/portal/#/doc/doci-win/2021112374482488_2018060501171111）上相关内容。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招标人：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辛保安

注册资本：82,950,000 万元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长安街 86 号

公司的经营范围：输电（有效期至 2026 年 1 月 25 日）；供电（经批准的供电区域）；对外派遣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实业投资及经营管理；与电力供应有关的科学研究、技术开发、电力生产调度信息通信、咨询服务；进出口业务；承包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在国（境）外举办各类生产性企业。

公司与交易对方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三、中标项目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公司此次中标总金额为6,200.91万元，占公司2020年营业收入的10.79%。该项目中标后，合同履行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对公司经营的独立性不产生影响。

四、中标项目风险提示

1、交易对方属大型国有企业，经营规模较大，资金实力雄厚，信用优良，不存在履约能力方面的风险。

2、本次中标的产品为公司技术成熟产品，不存在新产品、新技术的风险，公司已做好了相应材料风险控制措施。

3、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有可能导致合同无法全部履行或终止的风险。

4、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1月25日